

熊召政作品集

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家最新力作

看  
了  
明  
朝  
不  
明  
白

熊召政 / 著

广东人民出版社

看  
明朝  
不明白

熊召政 / 著

---

#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看了明朝不明白/熊召政著. —广州: 广东人民出版社,  
2006. 8

ISBN 7-218-05333-5

I. 看… II. 熊… III. 中国—古代史—明代—通俗读物  
IV. K248.0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85426 号

---

责任编辑	余正平 何燕屏
装帧设计	方雷
责任技编	黎碧霞
出版发行	广东人民出版社
印 刷	广东金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开 本	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
印 张	11.5
插 页	4
字 数	150 千
版 次	2006 年 8 月第 1 版 200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	ISBN 7-218-05333-5/K · 1064
定 价	20.00 元

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出版社(020-83795749)联系调换。

【出版社网址: <http://www.gdpph.com> 电子邮箱: sales@gdpph.com

图书营销中心: 020-83799710 (直销) 83790667 83780104 (分销)】

黃是青燈已十年布衣在伴空吟  
無窮夏夜患來胸臆刻骨鴻亡上筆  
端湧紙寫來家國恨寸心琢出珍珠  
江山不肯空文藻駭窮何時敢賦  
閒以身許國慚其朴且為江陵  
鑄史爲蕭翠衣冠情烈士屬重風

人住何為尋歸夢。有眼河山暮氣。  
浓愁換不盡。鶯咏里。心情尚在雨風  
叶常山逝。舌尚有。同屈子沉江得  
廿丈。小嘯。昨日劍鋒重入鞘。闲居堵  
上。听黃鐘。廿六歲生日抒懷。熊公啟

五十五歲三首之一

也笑高車歛射鵠太平  
壯首續離騷六朝舊夢秋  
三徑萬種閒情酒一瓢斗室  
西來丘瓦蝶扁舟荔枝湖江潮  
任今三十九唐時月上

物州甘四橋

書於乙酉秋雨熊三政

# 目录

历史的富矿（代序）	1
读了明朝不明白	4
朱元璋的戒奢之心	18
孝悌的妙用	28
宣宗的《悯农诗》	41
读书种子	54
权臣并非奸臣	72
古怪的海瑞	83
谒张居正墓	97
大玩家正德皇帝	114
另类男人	133
肚子里的小人	144
我眼中的张居正	157
让历史复活	172

## 历史的富矿（代序）

有一次，在京城与著名明史专家王春瑜先生晤谈，他说：“现实中诸多问题，都可在明史中找到答案，可谓读了明朝就明白。”我笑道：“若单单以明朝论明朝，倒是有许多令人匪夷所思之处，或可说读了明朝不明白。”王先生听罢一笑，回道：“这两个立论都站得住，你我各持己论，写一本随笔加以阐释如何？”我觉得这建议不错，于是拉拉杂杂写了十几篇明史札记，并以《看了明朝不明白》为题目，在贾平凹先生主编的《美文》杂志上开辟了专栏。而王先生亦以《看了明朝就明白》为题，在大连的《城市美文》杂志上开设专栏。如此东西呼应，诚文坛雅事也。

去年受《美文》杂志邀请，去西安访问，平凹先生笑着说：“你的这些明史札记，实际上都是你写作《张居正》时剩下的边角余料，如今再派上用场，用另一种面目出现，实在很好。”他的判语下得很对。这部书的出版，实乃我的长篇历史

小说《张居正》的副产品。

说是副产品，是指运用的史料而言。若就文章的锤炼以及思考的指向，本书则另有气象。

却说在《美文》杂志开了《看了明朝不明白》的专栏之后，便有不少出版社前来邀约洽商这本书稿的出版。出版家与作家之间，从来就是一种共生共荣的关系。但某一本书与某一家出版社合作，则完全出于机缘。去年12月份，我应广东人民出版社之邀，前往广州参加南国书香节有关活动并在广州大学城演讲，得以结识该社诸位领导以及同仁，发觉他们中的大部分是学历史出身的，顿时大感亲切，便决定把《看了明朝不明白》交由他们出版，并越俎代庖，一并将王春瑜先生的《看了明朝就明白》交给了他们。因为这两本书虽题义相悖，但旨趣相同，放在一起出版，可方便读者品鉴。

近两年来，我因忙于将《张居正》搬上荧屏，不但编剧，而且还承担了总策划的任务，所以每感时间不够用。本来可以多写几篇文章，让这本书显得更厚实一些，但实在分身无术。加之王先生早已成书，也不好意思让他精美的书稿老是一壁向隅，于是只好匆促交稿。

我曾说过，大凡历史悠久的国家，国民都有嗜史的习惯，

中国人也不例外。一个人只要稍稍有了一点阅历之后，就会产生程度不一的“历史情结”，这是历史小说在读书界大为走俏的原因。近几年，读史札记之类的书，亦在书坊间流行。但是，窃以为，此类书中，志史者多，识史者少。明代是中国历史中的一个富矿，它不但中国专制文化的鼎盛期，更是资本主义萌芽阶段市民社会的生长期。深入其中，进行发掘与辨析，对今天的社会，借鉴的意义尤大。

2006年5月18日记



# 读了明朝不明白

## 一

20世纪90年代初，当我萌发创作长篇历史小说《张居正》的念头时，就有朋友劝诫说：“你进入明史研究可得当心，那可能让你交上霉运，吴晗的《海瑞罢官》是毛泽东发动‘文化革命’的导火索。”朋友的话有几分道理，长期以来，明史研究中的禁区甚多。究其因，乃是因为明朝的社会形态，与今天相似之处甚多。由于意识形态的缘故，许多幽微搜剔的工作，便不能畅快地进行。但我又觉得朋友的担心是多余的，社会毕竟在前进，许多禁锢正在慢慢地融化。

四十岁前，我对明朝的历史可以说茫然无知。民间传说“朱元璋炮打庆功楼”以及永乐皇帝诛杀方孝孺等等故事，都是在我少年时代接受的明史熏陶。它使我对朱明王朝的印象极

为恶劣。我开始长篇历史小说《张居正》的构思、写作，便静下心来，作了五年明史研究。首先是研究嘉靖、隆庆、万历三个时代的断代史，且由政治而旁及其他。随着研究的深入，我思维的触角开始向上下延伸。说老实话，大量的阅读并没有让我产生快感，相反，许多疑惑像梦魇一样在我的脑海里挥之不去。

审视中国数千年的历史，追溯那些已经逝去的王朝，我们不难发现，每一个王朝由兴盛走向衰落，规律大致相同。王朝创建者的智慧与能力，对社稷的领悟，对苍生的关注，决定了他们创立制度的动机以及管理国家的能力。孟子说“吾养吾浩然之气”。养气不但对于个人，对于一个国家来讲，也至关重要。

研究汉字的组成，你就会惊叹中华民族的祖先是多么的睿智。例如“病”字，丙加一个“疒”旁组成了病字。丙是天干十字中的第三字，按五行来讲，丙属阳火，丁属阴火。阳火一旺，人就会生病，《易经》乾卦中第五，辞曰“亢龙有悔”，这个亢龙，就是阳火旺盛的飞龙，它虽然翱翔九天，引得万人瞩目，但它已经是一条有病的龙了。以此类比于国家，即是盛极而衰的开始。

一个人要想终身不得病，第一养生要义就是祛除体内的火气。一个国家也是这样，要想平稳发展，第一要素也是要避免“走火入魔”。这祛火的过程，就是“养气”的过程。



一个人的精气储于肾囊，一个国家的精气则蓄于精英。因为古往今来的历史反复证明：精英是社会发展的引擎。读者或许要问：“你这么说，把苍生百姓置于何处？常言道，得民心者得天下。”话是这样说，但民心的落实，还得靠精英做他们的代言人。皇帝——精英——百姓，这三者若能有机地统一，则国家稳定，社会和谐。这虽然是现代政治的理想，但此一观点的提出，却是中国古代的哲人。是贤人在朝还是贤人在野，是古人判断政治是否清明的一个重要标准。贤人，即是我们今天所说的精英。一个国家、一个政权，要想养出自己的“浩然之气”来，首先就是要培植和善待精英阶层。

毋庸讳言，当今之世精英的含义已经恶俗化。一些富商、名人、政府工作者被视为社会精英，而广泛受到追捧。但老百姓（也就是弱势群体）并不买他们的账。因为他们身上并不具备精英人物的三个前提：道德自律、忧患意识与担当精神。我之所以将精英比之于贤人，是因为古代的贤人，其地位仅次于圣人。比之达人，才人有着更高的影响力。圣人是指出人类生活方向的人，贤人是推动社会进步的人。圣人书写人类的历史，贤人书写社会的历史。所以说，贤人在朝就政治清明。

观诸明朝，我不能不感到沮丧。因为历史的机缘，农民出身的朱元璋依靠武装斗争夺取了政权，创建了大明王朝，由于朱元璋狭隘的农民眼光，他几乎从一开头就排斥精英。尽管从他留存下来的各类谈话与谕旨中，我们看到一个“思贤若渴”

的圣君形象。但实际情况是，他眼中的精英，其实是能够替他管理国家的各类专才。在明代的制度创立中，他过分相信自己的道德判断。这个在田野与寺庙中度过童年与少年、在战场上度过青年与壮年的皇帝，几乎不具备宽广的历史视野。苦难与杀伐的经历，使他的性格粗鄙化而缺乏作为统治者必备的儒雅。这样一来，他始终对读书人怀有猜忌与仇恨。终明一代，只有两个读书人获得封爵，一个是刘基，被封为诚意伯；一个是王阳明，被封为新建伯。这两个人，是典型的贤人、精英，但他们的受封，不是因为他们的道德学问，而是因为他们的军功。

比之朱家后代皇帝的昏庸，朱元璋的确称得上是一个英明君主。他的“亲民”思想表现得非常突出。这民，并不是国土上所有的臣民，而主要指的是农民。他订立的国家制度，其出发点就是保护农民的利益。对士族，他多有压制；对商人，他是侮辱大于鼓励。

今天，我们可以说朱元璋管理国家是“意气用事”，但在当时，所有为他服务的官员莫不将他的圣旨奉为圭臬。朱元璋按自己对精英的理解来选拔官员，其结果是，官员的选拔制度成了逆淘汰，即奴才都走进了庙堂，而人才则终老于江湖。精英若想进入朝廷为官，首先得培植自己的奴性。

尽管从一开始，明朝就发生了制度缺陷这样的悲剧，此后又爆发一次又一次社会危机，可是，它为什么还能将政权维系

阿付河  
時完顏部  
馬上英雄逐水  
居煮海  
而山燒火  
伐中原  
王氣  
一時枯  
可山還是舊  
河山  
伴歸  
盤憶昔事  
尋宗不知  
何處去  
丁社稷姓完顏

題金上京博物館癸未春夏時在阿城無二版

憶笑齋子飲射鵩太平佳音續  
醉六朝舊夢秋三徑萬種閒情  
酒一瓢斗室西南庄民蝶扁舟  
難趁浙江潮任今只垂唐時月  
照扬州廿四橋

五十有八歲三首送一  
書於乙酉秋雨無二夜

长达二百七十六年之久呢？

在所有的不明白中，这是最使我不能明白的问题。

## 二

在各种明代的典籍与笔记中，我们经常会看到一些互相抵触的记述。这本书上记载：南京城中的两位年轻人，因为违反了朱元璋颁发的穿衣的禁令，私自在裤腿上镶缝了一道红布作为装饰，而不得不接受铡断双腿的残酷刑罚；而另一本书上则记载了又一个穿衣服的故事，明中叶以后，随着朝廷纲纪的松弛，南北二京，出现了不少的服妖。其时，朝鲜的马尾裙在北京甚为流行。一条马尾裙的价格，数十倍于苏杭出产的最好的丝绸。因此，拥有一条马尾裙，不仅仅是财富的象征，也是身份的象征。有一位官阶二品的工部尚书，不惜花重金买回一条马尾裙，倍加宝爱。三年来，只要在公众场合上看见他，身上必然穿着这一条马尾裙，即便上朝觐见皇帝也不例外，在京师传为笑柄。

穿着马尾裙上朝与穿一条用红布镶了裤脚的裤子，前者显然更加怪异。但是，前者的招摇过市，仅仅只是留下笑柄而已。而在一百多年前的南京，那两位被砍断双脚的年轻人，却